

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通知》等相关工作要求，本单位组织评价小组对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自评，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部门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本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本区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3）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统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4）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后勤服务人员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

（5）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事业单位在编工作人员工资收入分配、福利政策；拟订区属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实施方案；承担机关单位工资福利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贯彻执行随军家属安置的政策法规。

（6）负责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评价和培养工作，负责专业技术职务综合管理、组织实施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工作、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

（7）负责促进就业和职业培训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依法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组织实施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负责民办职业培训机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工作，配合市做好辖区内就业、失业和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工作，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8）建立健全区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组织实施劳动人事争议预防、调解制度和劳动保障方面政策。

（9）统筹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负责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等政策法规、标准和转移接续办法，负责社会保险管理工作，负责对社会保险基金实施监督检查，负责本领域的相关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公费医疗管理和公费医疗制度改革工作。

（10）组织实施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1）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劳动保障监察案件。

（12）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实行国家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

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2. 内设单位与预算编制范围

本单位设事业单位 8 个；其中：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5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个，另外 2 个事业单位机构改革注销，均纳入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表 1-1 纳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编制数
1	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行政机关	45
		机关工勤	5
2	广州市荔湾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8
3	广州市荔湾区公费医疗预防实施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8
4	广州市荔湾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35
5	广州市荔湾区人才服务管理办公室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8
6	广州市荔湾区退休职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7
7	广州市荔湾区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7
8	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职业能力建设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9
9	广州市荔湾区工资统发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7
10	广州市荔湾区退休人员活动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0
11	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访受理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0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总体年度目标

全力以赴抓重点，就业质量稳步提高；兜牢底线抓保障，

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多管齐下抓治理，劳动关系和谐稳定；畅通渠道抓引进，人才队伍持续壮大。

2.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全力以赴抓重点，就业质量稳步提高。千方百计稳住“就业”这个最大民生。努力克服疫情不利影响，抓住政策落实、技能提高、精准服务三个重点，在严峻复杂的内外环境中实现了全区就业形势总体稳定。稳步推进深化改革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2）兜牢底线抓保障，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服务下沉、管理上移”。继续落实阶段性减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等专项政策，加大社保基金监管力度，确保基金安全，稳步提升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

（3）全力维护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一是扎实做好劳资纠纷排查化解；二是不断提高调解仲裁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水平；三是持续完善劳动争议预防调解网络；四是稳妥解决信访事项。

（4）畅通渠道抓人才引进，制定“荔湾英才计划”系列配套文件，完善人才服务，保障重点人才政策落实，大力充实优化事业单位队伍，进一步提高了干部队伍素质，优化了人才结构。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于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财政专户安排资金。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合共 30,561.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6,625.77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 23,936 万元；经年中预算调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总额调整为 73,920.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6,406.24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67,514.1 万元；年终决算部门整体实际支 72,555.63 万元，支出率为 98.15%，其中：实际基本支出 6,305.78 万元、支出率为 98.43%，实际项目支出 66,249.86 万元、支出率为 98.12%。

表 1-2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执行情况（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	预算 执行率	预算 调整率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6,266.31	6,039.87	5,968.79	98.82%	-3.61%
	日常公用经费	359.46	366.37	336.98	91.98%	1.92%
	小计	6,625.77	6,406.24	6,305.77	98.43%	-3.31%
项目支出	基本建设类项目	--	--	--	--	--
	行政事业类项目	23,936.00	67,514.10	66,249.86	98.13%	182.06%
	小计	23,936.00	67,514.10	66,249.86	98.13%	182.06%
合计		30,561.77	73,920.34	72,555.63	98.15%	141.87%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关键性指标及完成情况：

指标 类型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预期值	实际值
产出 指标	全区促进创业人数，创业带动就业人数	全区各街道、各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园区等促进创业人数和创业促就业人数	计算全区促进创业人数，创业带动就业人数	2000、8000 人	3197、12063 人

	提供各类就业岗位	现场招聘会和劳动力信息系统上发布荔湾区就业岗位数	计算现场招聘会和劳动力信息系统上发布荔湾区就业岗位数	30000 个	52635 个
	养老保险发放率	养老保险发放情况	发放率=（实发/应发）*100	100%	100%
	处理劳资纠纷案件数	处理劳动者举报、投诉案件，有效解决劳动者的合理诉求。	年度内处理劳资纠纷的案件数量	850 件	4093 件
	人才引进业务受理率	反映人才引进落户业务的受理工作。	人才引进提交人数/在规定时间内受理人*100%	95%	100%
效益指标	开展政策宣传活动场次	开展各类就业政策宣传活动场次	指的是开展各类就业政策宣传活动场次	10 场	11 场
	社保政策落实	参保群众对社保政策的了解程度	落实参保群众对社保政策的了解	落实	落实
	全区各类劳动纠纷群体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处置率	针对辖内发生的突发群体性事件，第一时间相应及时进行调查处理情况。	劳动纠纷群体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实际处置数/劳动纠纷群体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需处置数*100%	95%	100%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政策	落实社会化管理服务政策	是否落实社会化管理服务政策	落实	落实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根据自评情况，部门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8.15%，各项工作任务及重点工作完成较好，我单位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为优。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及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我局设置了 4 项任务，29 项关键性指标，各项任务完成情况较好，具体如下：

1. 全力以赴抓重点，就业质量稳步提高

（1）预期绩效目标：积极落实国家省市促进就业的各项政策措施，落实好市政府新出台的《关于进一步促进就业的实施意见》，提供更为精细化的就业援助服务，突出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工作。积极挖掘区内优质企业适合当地贫困劳动力就业的岗位，进一步探索多种形式开展劳务输出对接工作，推动贫困人口劳务输出对接工作取得新成效。

目标完成情况：千方百计稳住“就业”这个最大民生。努力克服疫情不利影响，抓住政策落实、技能提高、精准服务三个重点，在严峻复杂的内外环境中实现了全区就业形势总体稳定。2021 年，全区新增就业人数为 20558 人，同比略有下降，完成全年指标 111.81%；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22314 人，与去年同比基本持平，完成全年指标 147.62%。

（2）主要实施项目及预算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	预算执行率	预算调整率
1	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补贴	21.00	21.00	21.00	100.00%	0.00%
2	2021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穗财农[2021]38 号）	89.00	89.00	89.00	100.00%	0.00%

3	2021 年中央 就业补助资金 (第二批)	292.00	292.00	292.00	100.00%	0.00%
4	中央就业补助 资金	1,550.00	1,550.00	1,550.00	100.00%	0.00%
5	对口帮扶贵州 省毕节市、黔 南州建档立卡 贫困劳动力转 移就业稳岗补 贴资金	23.38	23.38	22.84	97.69%	0.00%
6	(转移)企业 薪酬调查和人 工成本监测工 作财政补助	19.17	19.17	19.17	100.00%	0.00%
7	市级就业补助 资金(穗财社 [2021]27 号)	747.45	747.45	747.45	100.00%	0.00%
8	市级就业补助 资金	6,591.00	6,087.60	6,086.17	99.98%	-7.64%
9	区级就业补助 资金	2,591.00	5,915.14	5,914.82	99.99%	128.30%
10	市人社事业和 经济发展项目 (穗财密社 [2020]5 号)	0.60	0.60	0.60	100.00%	0.00%
11	广州市财政局 关于转下达 2020 年第二 批中央财政专 项扶贫资金 (扶贫发展方 向)的通知	0.90	0.90	0.90	100.00%	0.00%
12	就业中心工作 经费	110.00	110.00	104.85	95.32%	0.00%
13	区级就业补助 资金	55.10	55.10	54.68	99.24%	0.00%
14	市级就业补助 资金	470.40	470.40	461.70	98.15%	0.00%
15	特色培训经费	70.00	65.00	65.00	100.00%	-7.14%
合计		12,631.00	15,446.74	15,430.19	99.89%	22.29%

(3) 关键性指标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预期值	实际值
产出指标	全年发放岗位补贴人次	对区内重点关注群体发放岗位补贴人次	指的是全年发放岗位补贴人次	30000 人次	31103 人次
	全区促进创业人数,创业带动就业人数	全区各街道、各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园区等促进创业人数和创业促就业人数	计算全区促进创业人数,创业带动就业人数	2000、8000 人	3197、12063 人
	全年发放社会保险补贴人次	对区内重点关注群体发放社会保险人次	指的是对区内重点关注群体发放社会保险人次	50000 人次	59796 人次
	全区举办各类招聘会场次	通过各类形式举办的现场招聘会次数	指的是通过各类形式举办的现场招聘会次数	110 场次	410 场次
	提供各类就业岗位	现场招聘会和劳动力信息系统上发布荔湾区就业岗位数	计算现场招聘会和劳动力信息系统上发布荔湾区就业岗位数	30000 个	52635 个
效益指标	开展政策宣传活动场次	开展各类就业政策宣传活动场次	指的是开展各类就业政策宣传活动场次	10 场	11 场
	完成对口帮扶工作任务,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就业脱贫	完成对口帮扶工作任务,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就业脱贫	完成对口帮扶工作任务,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就业脱贫人数	100 人	110 人

2、兜牢底线抓保障，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

(1) 预期绩效目标：平稳推进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在织密扎牢民生保障网上精准发力。持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保障城镇、城乡居保工作的顺利开展，及时发放养老保险，

加强对公费医疗享受单位及医疗单位的监督检查，持续强化社保基金安全运行，落实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政策。

目标完成情况：稳步推进深化改革各项任务落地见效。积极推进“服务下沉、管理上移”。继续落实阶段性减免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费等专项政策，加大社保基金监管力度，确保基金安全，稳步提升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

（2）主要实施项目及预算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	预算执行率	预算调整率
1	补缴以前年度职业年金及利息	2,271.00	22,391.00	22,275.63	99.48%	885.95%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经费	4,000.00	24,000.00	24,000.00	100.00%	500.00%
3	随军家属安置工作经费	15.00	3.60	3.55	98.60%	-75.99%
4	社会申办退休政府资助保险金	50.00	5.66	5.66	100.00%	-88.68%
5	办理医保、养老保业务工作经历和开展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养老保工作经历	250.00	140.00	134.43	96.02%	-44.00%
6	居民医保扩面专项财政补贴	55.00	55.00	49.10	89.27%	0.00%
7	社会申办退休人员管理活动费	1,068.53	1,068.53	1,068.53	100.00%	0.00%
8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和改革成本等支出	88.61	88.61	88.61	100.00%	0.0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9		195.00	195.00	113.08	57.99%	0.00%
10	区属企业退休人员管理活动费	28.01	17.00	16.18	95.18%	-39.31%
11	社会申办退休人员特殊费用	250.00	186.08	186.08	100.00%	-25.57%
12	社会申办退休人员活动费	2,185.89	2,185.89	2,009.98	91.95%	0.00%
合计		10,457.04	50,336.37	49,950.83	99.23%	381.36%

（3）关键性指标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预期值	实际值
产出指标	对挂钩医疗机构申报医疗费用监管率	审核挂钩医疗机构申报的费用和享受人员就医发生的费用是否一致及是否符合规定使用等。	审核监管医院数/实际发生医疗费用医院数*100%	90%	100%
	政府资助保险金到账率	反映政府资助保险金到账情况	到账率=实际到账的保险金数/按规定应资助的保险金数	100%	100%
	补贴城乡居民医保缴费人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全区城乡居民医保缴费人数	17.42 万人	16.19 万人
	养老保险结算及时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结算及时程度	实际结算周期/规定结算周期	100%	100%
	养老保险发放率	养老保险发放情况	发放率=（实发/应发）*100	100%	100%
	慰问金发放完成率	春节、中秋节日慰问金发放情况。	春节、中秋节日慰问金发放完成率，即已发放的人数/应发放的人数*100%	95%	99%
效益指标	社保政策落实	参保群众对社保政策的了解程度	落实参保群众对社保政策的了解	落实	落实

	投诉办复率	服务对象投诉回复办结情况。	服务对象投诉回复办结情况，即回复投诉件数/投诉件数*100%	90%	100%
--	-------	---------------	--------------------------------	-----	------

3、多管齐下抓治理，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1）预期绩效目标：充分发挥基层调解工作的积极性，拓宽劳动争议预防调解网络，形成基层用人单位、街道和区三级预防调解机制，努力将劳动争议处理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进一步推动我区保证金、用工实名制、分账管理等工资支付保障制度落实落地，全力完成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任务。落实治欠保支三年行动计划。

目标完成情况：全力维护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一是扎实做好劳资纠纷排查化解。全区处理劳资纠纷案件 4093 宗（同比增长 128.8%）、涉及人数 20920 人（同比增长 139%）。全区劳动保障监察立案 70 宗，作出责令整改 42 次，作出行政处理决定 2 次，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15 次。妥善处理集体劳资纠纷突发事件 92 起。二是不断提高调解仲裁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水平。2021 年度，我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立案 1708 件，涉及 1953 人，通过互联网异步审理案件 196 件，已审结 1713 件（含去年结转 39 件），结案率 98.05%，终局率 82.48%，超额完成市人社局全年结案率不低于 95%、终局率不低于 70% 的指标任务。三是持续完善劳动争议预防调解网络。四是稳妥解决信访事项。

（3）主要实施项目及预算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	预算执行率	预算调整率
1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	20.86	18.39	8.44	45.90%	-11.84%
2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经费 (人员经费)	77.04	77.04	69.99	90.85%	0.00%
3	仲裁院专项工作经费	137.00	108.36	89.96	83.02%	-20.90%
4	全区劳动保障工作经费	10.00	18.00	15.66	86.99%	80.00%
合计		244.90	221.79	184.05	82.99%	-9.44%

(3) 关键性指标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预期值	实际值
产出指标	开展劳资纠纷预防化解排查工作,检查辖区内用人单位数	对辖区内的用人单位开展排查化解工作,加大了对企业劳动纠纷矛盾隐患排查化解工作力度	开展劳资纠纷预防化解排查工作,检查辖区内用人单位户数	1200 户	9770 户
	案件法定期限内的审结数	反映案件法定期限内的审结情况。	法定期限审结/结案数*100%	100%	99.94%
	实现案件办理过程和结果的信息共享案件率	通过广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信息系统立案、排期、审理、结案	共享数/立案*100%	100%	100%
	处理劳资纠纷案件数	处理劳动者举报、投诉案件,有效解决劳动者的合理诉求。	年度内处理劳资纠纷的案件数量	850 件	4093 件
效益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审结率	反映对辖内发生的各类劳动纠纷群体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的及时处置情况。	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审结数/立案数+上期转结数 100%	95%	98.05%

	全区各类劳动纠纷群体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处置率	针对辖内发生的突发群体性事件，第一时间相应及时进行调查调处情况。	劳动纠纷群体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实际处置数/劳动纠纷群体案件和群体性突发事件需处置数*100%	95%	100%
	劳动人事争议案件调解率	反映劳动人事争议案件的调解情况。	仲裁院调解数+街道调解组织调解数/仲裁院审结数+街道调解组织案件数	75%	81.3%
	网上投诉举报案件处理率	推进两网化制度建设，充分利用网上投诉举报案件受理系统。	网上投诉举报案件受理系统接案数/受理数*100%	100%	100%

4、畅通渠道抓引进，人才队伍持续壮大

（1）预期绩效目标：紧抓人事人才工作，在建设人才高地上精准发力。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力度，优化人才管理服务水平，积极引进高层次人才，保障高层次人才和特殊津贴专家的福利待遇，优化与港澳重点产业领域人才合作，推动港澳人才同等享受各类人才优惠政策，吸引港澳人才来荔湾发展，不断筑建人才高地。

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制定“荔湾英才计划”系列配套文件。二是完善人才服务。2021年，累计为区内25名人才发放市人才绿卡。三是保障重点人才政策落实。开展总量控制类人才引进入户工作，共审核通过349人，并向市积极请示汇报，在今年200个指标的基础上追加110个指标，为我区引进并留住优秀人才。四是大力充实优化事业单位队伍。组织区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进一步提高了干部队伍素质，优化了人才结构。

(2) 主要实施项目及预算完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实际支出	预算执行率	预算调整率
1	专业技术人员特殊津贴及工作经费	86.21	82.21	80.52	97.94%	-4.64%
2	高层次人才服务经费	25.00	25.00	24.98	99.92%	0.00%
3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经费	360.00	231.00	220.61	95.50%	-35.83%
4	区高层次人才住房货币补贴	10.80	10.80	10.80	100.00%	0.00%
5	人才服务管理工作经费	30.00	26.38	25.03	94.88%	-12.07%
合计		512.01	375.39	361.94	96.42%	-26.68%

(3) 关键性指标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关键性指标	指标解释	说明及公式	预期值	实际值
产出指标	特殊津贴发放准确率	反映对享受特殊津贴的专家发放津贴的情况。	特殊津贴发放准确率=实际发放津贴人员名单人员数/应发放津贴人员名单人员数	100%	100%
	人才引进业务受理率	反映人才引进落户业务的受理工作。	人才引进提交人数/在规定时间内受理人数*100%	95%	100%
	招聘场次	反映招聘工作举办场次。	指的是举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招聘场次	2场	2场
效益指标	人才引进政策	按照人才引进政策审核人才引进业务、回复政策咨询问题	按文件要求,落实下达的人才引进政策	落实	落实

	高层次人才社会交流沟通度	通过高层次人才联谊会，搭建人才交流平台	高层次人才聚集激发创新灵感，提升人才集聚品牌效应	促进	促进
	人才引进业务服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的人数/接受服务对象的总人数	满意数/回访人数*100%	90%	90%

（三）主要工作成效

根据“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和《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局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不断提升政府效能，有效保障本部门各项重点工作顺利推进。本部门 2021 年度工作的主要成果主要从财政管理情况和履职情况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1、财政管理情况

（1）预算资金管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我部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收支总预算 72,565.38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419.58 万元，增长 85.37%，主要原因是区财政根据区财力情况，年末调整预算时大幅加大对我区就业专项工作等资金支持。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部门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以及绩效目标管理等预算编制规定编制本部门预算，并对预算的合法性、完整性、真实性负责。

③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方面

我局能严格执行省市财政资金管理制度，加强资金监管，做到项目资金专款专用，做到财务资料真实完整，按制度核算、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

为提升绩效管理水平，本单位不断加强自身内部控制建设，规范主要业务控制的工作流程，将涉及的预算、收支、采购、合同、资产相关模块的实施程序进行明确，同时明确了各个流程中的责任主体；建立健全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对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的现有工作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建立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2）绩效管理

组织申报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49 项，申报覆盖率 100.0%。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项目目标”的框架体系，编报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进行年中整体监控，全面考量财政资金的产出和结果。通过对绩效目标的有效管理，为本部门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提供重要依据和参考，推动本部门实现预算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有利于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所有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 49 个项目，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0%。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不断得到更新与完善，绩效目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与效益等不同方面进行设立，将项目年度任务分解为绩效指标，每条指标基于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

③建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预算时有绩效目标。在编制 2021 年部门预算时，严格按照绩效管理有关规定，申报项目绩效目标。

二是项目推进时积极开展部门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在部门年度工作开展过程中，我局开展相应的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资金使用情况和使用预期进行分析填报，对各项业务数据进行每月通报，积极开展年中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监控工作。通过对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有效管理，对财政资金运行状况、项目实施进展、项目效益情况等开展监控，同时对绩效目标偏离的原因进行分析及采取纠偏措施，防止预算绩效运行偏离绩效目标，确保预算绩效目标实现。

三是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组织工作。我局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了各业务科室（单位）负责人、财务和业务经办人员组成的绩效自评工作组，并制定具体实施计划。项目实施过程中，各业务科室（单位）工作人员汇总培训业务台账，做好材料归档以备核查。我局根据荔湾区财政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逐项核对。根据各项目特点，选用科学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得出绩效评价结论，撰写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我局按要求对所有财政资金安排的项目进行了绩效评

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列入了规划或工作计划，论证、可研、风险防范等前期工作充分，绩效目标定位清晰，合理设置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绩效指标设置有效贴合反映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我局切实加强项目管理，按规定用途和标准使用资金，并在规定时间达到了预期的预算完成率，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预警支出进度慢的项目，2021 年我局各项目基本上均达到了预期的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完成了预期产出和服务的数量，达到了预期的效果和效率，产生了预期的经济、社会和文化等效益，下一步将继续做好每年的预算绩效的管理和执行。

2、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本部门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

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民生保障，按照全区总体工作部署，坚持人民至上、问题导向、创新驱动，推动人社工作提质增效、高质量发展，为荔湾成功抗击疫情、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健康，加快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作出了人社贡献。

（1）特色亮点工作

——牵头创建东漖街、西村街和多宝街“羊城家政”基层服务站，获评省级示范点。

——**打造人才服务品牌**。全市首创区政府特殊津贴专家制度，1997 年至今累计选拔表彰区特殊津贴专家 9 批共 349 人次；成立区高层次人才联谊会，通过政府搭台和购买服务的方式，举办高标准、高品质的高层次人才考察和项目对接活动，打造人才活动品牌。设立“企业人才服务站”，将人才服务前移至立白集团、岭南 V 谷等大型重点企业及园区。

——**率先推进中小学教师“区管校聘”管理制度改革**。对教育系统纳入区管校聘管理的公办中小学、特殊学校、职业中学、幼儿园实行岗位总量管理。梳理规范区教育系统“区管校聘”业务流程，做好核岗、调动、晋升等工作，工作经验获市肯定，被兄弟区借鉴学习。

——**在全市首创开展退管档案影像化工作**。被广东省和广州市评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示范点。

（2）主要履职情况

①守土尽责抓防控，复工复产全面加速

一是党员干部冲锋在前。我局党组坚持党建引领，强化责任担当，闻令而动、听令而行，成立党员突击队，冲在抗疫一线，在防控阵地筑牢战斗堡垒。

二是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坚持“目标不变、标准不降、力度不减”，满怀信心，全力夺取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积极向上级部门争取政策和资金支持，为区内受疫情影响企业审核发放以工代训补贴 5542.90 万元，惠及 2049 家企业。主动对接全区首席服务官挂点企业，建立 24 小时重点企业用工调度保障机制。举办各类专场招聘活动 410 场，

提供就业岗位 52635 个。参与制定《广州市荔湾区应对疫情暖企纾困的若干措施》，加大企业用工保障力度。

②聚精会神抓党建，队伍面貌焕然一新

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积极落实区委访千家进万户听民意解民忧行动部署，积极到结对社区开展访千家进万户走访工作，向居民宣传文明意识、文明行为规范、换届纪律，听取民意等。创新采取“百年党史日日读”“党史微视频周周学”“党建纪检知识月月知”等形式，将党史知识学习贯穿于工作。组织全局青年团员及党员积极参与党史党建知识竞赛和红色经典诵读活动，获集体赛和个人赛优秀奖。结合人社业务，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开展“党建引领开新局，模范带头作贡献”党员示范先锋评选，营造庆祝建党 100 周年浓厚氛围。

③系统集成抓创新，深化改革纵深推进

一是工资体系改革深入推进。配合做好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改革工作，落实相关待遇，进一步激励事业单位人员干事创业、担当作为；结合我区高层次人才评定方案，推进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绩效工资单独核定，进一步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发人才潜力。

二是事业单位改革激发活力。根据《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方案》，提高中小学教师高级岗位比例，幼儿园达到 10%、小学达到 15%、初中达到 30%、高中达到 40%，不断优化教师队伍结构；研究我区深化事业单位改革试点优化重组事业单位人事工作的实施意见，指导

涉改事业单位开展岗位设置、人员分流工作；指导卫健系统探索开展局管社区聘改革，对公立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探索实现岗位总量管理，优化卫生人才资源配置。

三是机关保稳步开展。推动机关保退休中人新办法待遇计发，成功开展试点工作。推进落实全区机关事业单位编制内合同制工人退休待遇补差。按照市工作部署积极推进职业年金做实，按时完成贴息工作，完成第二期退休“中人”职业年金本金做实到账。

四是“放管服”改革便民利民。按照“事项下放、服务前移”的原则，从今年1月1日起，将涉及养老、失业、工伤等55项社保服务前移至街道政务服务中心受理。为确保街道“接得住、管得好”，我局从人、财、物上给予保障支持。深入街道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开展面对面指导帮扶，答疑解惑，规范服务，安排街道工作人员到区社保中心跟班培训，实现了人社服务“更简、更快、更优”。2021年，各街道就近受理社保服务10万余宗。

五是国企退管改革全面落地。按照省、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部署，将尚未实现社会化管理的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移交街道、社区实行属地化管理服务。通过认真筹划，深入调研，规范流程，有序推进移交接收工作，累计接收各级国有企业社会化退休人员超3.8万人，更好地实现了国企退休人员老有所养、老有所依。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个别项目预算完成率较低

部门 2021 年度项目支出预算完成率为 98.13%，年度内开展的 49 个项目中有 3 个项目的预算完成率较低。个别项目预算由于实施进程受限，与项目实施计划相配比的财政资金亦无法按预期完成使用。

（二）公共就业服务面临挑战

一是就业形势压力大。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重点人群就业难度加大。我区失业人员总量大和大龄就业困难人员占比高，存在“年龄偏大、学历偏低、技能偏差”的“三偏”现象，就业极不稳定，再就业难度大。同时，今年全国高校毕业生再创历史新高，广州高校密集，本地高校毕业生将面临更大的就业压力。二是服务数据共享难。在开展公共就业服务中，与医保系统等部门数据共享难，业务系统无法回流医保数据，需人工逐个查询、计算、录入系统，审核难度较大，不利于工作的高效开展。三是就业资金与工作力量尚有不足，对更好落实就业扶持政策仍是一个挑战。随着“放管服”改革的不断推进，区、街就业服务机构人手不足问题十分突出，开展精细化重点群体就业跟踪服务面临巨大挑战。

（三）人才建设有待提高

一是高层次人才不足。高层次创新创业领军型人才匮乏，且近年来精英人才也呈现外流趋势。因区域竞争优势不明显，加剧了精英人才的外流，继而更加凸显高层次人才的不足。二是人才投入力度有待加强，吸引集聚人才动力不足。人才专项资金投入不足制约人才队伍建设。还需更强有力的人才保障工程，吸引、留住人才，不仅为人才解决后顾之忧，更

为人才在区发展锦上添花。三是人才政策宣传力度不够大。人才对于荔湾区的人才政策了解少、不清晰，从而影响到人才及企业的规划，造成人才外流。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强化项目资金预算管理

一是提高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性。加强前期业务数据收集与掌握，切实做到将“业务”和“财务”精准对接，提高预算的准确性。二是切实加快资金支付进度。部门各相关单位要抓好项目实施工作，加快资金审核和支付。建立部门季度通报制度，及时预警和分析支出进度较低的项目，采取各种途径加快实施进度，及时办理资金拨付，确保项目进度按计划推进。三是继续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提高部门整体预算执行率。

（二）实施就业促进工程，提升就业服务

一是始终把“稳就业”“保居民就业”作为最大的民生，按照全面强化稳就业要求，全力确保全区就业形势稳定，构建部门协同联动促进就业的大就业格局，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突出抓好重点群体就业。以高校毕业生、异地务工人员、退役军人、中年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等为重点对象，分类帮扶，因人施策。促进多渠道灵活就业，积极完善适应灵活就业新需求的就业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效能。二是创新就业服务新模式，扎实开展民生实事。以“1+1+3”的模式组建专业化就业服务队伍，同时结合我区6大优势，着重于产业优势、文化优势以及宜

居环境优势，开展“一街一产业”以产业带动就业、实施就业体验等新型服务模式，促进我区重点群体实现更高质量更充分就业。

（三）加大推进荔湾人才建设

一是全面落实市、区人才政策。加大与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与协作，进一步优化人才服务。贯彻落实“荔湾英才计划”，出台系列配套文件，给区高层次人才、高技能人才等提供保障支持，加快高层次人才、产业领军人才引进集聚。二是不断加强区域人才交流合作。依托区高层次人才联谊会，通过政府搭台和购买服务的方式，举办高标准、高品质的高层次人才考察和项目对接活动，打造“荔智汇”系列人才活动品牌，开展“荔智汇·广佛高才企业行”、“荔智汇·高才专家进校园”等引智活动。三是大力提升人才服务质量。健全人才服务综合体系，加强区高层次人才联谊会及“荔湾人才”网络服务平台建设。进一步完善区高层次人才信息库功能，发挥区高层次人才信息库对人才管理、人才交流等方面的促进作用。

五、附件

荔湾区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广州市荔湾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 5 月 16 日